

债券代码：138535.SH
债券代码：138536.SH

债券简称：22金城G1
债券简称：22金城G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中路 151 号
金城中银大厦 B2201 室、B2301 室、B2401 室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芷一路 13 号
舜远金融大厦 1 栋 23 层

2024年12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中国境内2022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4年12月26日出具的《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金城 G1
债券代码	138535.SH
发行规模（亿元）	3.00
发行期限（年）	3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无担保
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1 月 11 日
票面利率（当期）	3.07%
余额（亿元）	3.0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类别	一般公司债

债券全称	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2 金城 G2
债券代码	138536.SH
发行规模（亿元）	2.20
发行期限（年）	5
主体评级	AA+
债项评级	无
担保情况	无担保
起息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11 日
票面利率（当期）	3.55%
余额（亿元）	2.20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类别	一般公司债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经核查，发行人监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丁惠琴，女，1967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张家港市财政局办事员、张家港市财政局副股级干部、张家港市财政局财政国库收付中心第二组副组长、张家港市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发行人监事。

陆颖杰，女，1979 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张家港市财政局监督检查科科员、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行人监事。

黄海燕，女，1976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张家港市财政局监督检查科科员、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行人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近日，根据《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免去丁惠琴、
陆颖杰、黄海燕监事职务，任命许家敏、钱慧、叶茵聪为监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许家敏，女，1996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张家港市杨舍镇城南街道办事处
社会事业科办事员、张家港市经开区党群工作局（妇联）办事员。现任发行人监
督检查部部长、监事。

钱慧，女，1996年生，本科学历。曾任长江润发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职员，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科员。现任发行人监事。

叶茵聪，女，1984年生，本科学历。曾任华夏银行张家港支行个人业务部
客户经理、发行人监督检查部办事员。现任发行人法务和内控部办事员、监事。

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不存在被调查、
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
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发行人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三、影响分析

本次监事变动为发行人内部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
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
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
司章程规定。

中山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
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
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

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章页)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无正文, 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